

证券代码：688589

证券简称：力合微

公告编号：2023-052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清华信息港科研楼 1101）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4,411,0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4,411,0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344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344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副董事长 LIU KUN 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吴颖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221,0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34,411,0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普通股	34,411,0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	----------	---	--------	---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关于提名 LIU KUN 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9,489,424	85.6976	是
4.02	关于提名冯震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9,489,424	85.6976	是
4.03	关于提名刘元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9,489,424	85.6976	是
4.04	关于提名罗宏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9,489,424	85.6976	是
4.05	关于提名 SU YAN DONG 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9,489,424	85.6976	是
4.06	关于提名黄兴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9,489,424	85.6976	是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5.01	关于提名李忠轩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1,019,424	90.1439	是
5.02	关于提名陈慈琼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1,019,424	90.1439	是
5.03	关于提名常军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1,019,424	90.1439	是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关于提名曹欣宇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1,019,424	90.1439	是
6.02	关于提名艾迎春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1,019,424	90.143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187,6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187,6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01	关于提名 LIU KUN 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599,424	69.3841				
4.02	关于提名冯震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599,424	69.3841				
4.03	关于提名刘元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599,424	69.3841				
4.04	关于提名罗宏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599,424	69.3841				
4.05	关于提名 SU YAN DONG 先生为第四	3,599,424	69.3841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6	关于提名黄兴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599,424	69.3841				
5.01	关于提名李忠轩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129,424	98.8771				
5.02	关于提名陈慈琼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129,424	98.8771				
5.03	关于提名常军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129,424	98.8771				
6.01	关于提名曹欣宇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5,129,424	98.8771				
6.02	关于提名艾迎春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5,129,424	98.877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审议的议案 1、议案 3、议案 4、议案 5、议案 6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关联股东 LIU KUN、刘元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在本项议案中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11,190,000 股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石聰、杜彩霞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